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向董事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

3、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4、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

5、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韩玉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103）。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开发运营协议及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项目的稳步推进及投入使用后的正常有效运营，公司及深圳市福科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合资公司深圳市万禾天诺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深圳（福田）智能制造中心开发运营协议》、《租赁合同》。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开发运营协议及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